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彥宇
電話：03-5216121分機273
電子信箱：0536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2015645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80000A_1120156451_ATTACHMENT1.pdf、
376580000A_1120156451_ATTACHMENT2.odt)

主旨：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度補助推動轉型正義教育課程及活動實施計畫」申請期程延長至112年10月20日（星期五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0月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139660號函，以及本府112年8月30日府教學字第1120131925號函（諒達）辦理。
- 二、如對計畫內容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國立員林高級中等學校吳小姐，電話：04-8320364#508。
- 三、檢附旨案實施計畫1份供參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成德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建功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香山高級中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